**汽車試車牌照登記書**

|  |  |  |  |  |  |
| --- | --- | --- | --- | --- | --- |
| 牌照號碼 |  | 發牌日期 |  | 核准起訖日 |  |
| 業 別 | **Ｖ** 汽車買賣業□ 汽車製造業□ 汽車研究機構 | 牌照種類 | □ 第一類**Ｖ** 第二類(限汽車買賣業) **Ｖ** 限懸掛於汽缸總排氣量4,200立方 公分(或馬達馬力414HP)以下汽車 □ 可懸掛於不限排氣量(或馬達馬力) 汽車 |
| 核准行駛路線或行政區域 |  |
| 領用人統一編號 | ○○○○○○○○ | 領用人名稱 | ○○有限公司 |
| 郵遞區號 | ○○○○○○ | 地址 | (營登地址)○○市○○區○○路○號 | 簽章 | **負責人小 章****公司大印** |
| 聯 絡 電 話 | (0○) ○○○-○○○(市話與手機) |
| 限 制 事 項 |  |
| 繳 驗 證 件 | 公司、行號主管機關核准公文(公司含登記表)影本或核發之證明書、研究機構法人證書繳驗證件之最近一期繳納營業稅證明 | 經辦機關及審核日期 | 審 核 員 |
|  |  |

**汽車試車計畫書**

|  |
| --- |
| 壹、試車牌照號碼： (監理機關填寫)  |
| 貳、領用人：○○有限公司 電話號碼：(0○) ○○○○-○○○○(市話與手機) |
| 叁、地址：6碼郵遞區號(營登地址) ○○市○○區○○路○號 |
| 肆、試車車種型式：**Ｖ**汽車 □ 機車□ 第一類**Ｖ** 第二類(限汽車買賣業) **Ｖ** 限懸掛於汽缸總排氣量4,200立方公分(或馬達馬力414HP)以下汽車 □ 可懸掛於不限排氣量(或馬達馬力)汽車 |
| 伍、試車期程：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
| 陸、辦理試車目的： 為確保買賣的車輛之品質與性能缺點的改善成效，透過車輛行駛各種道 路的過程，徹底了解車輛操控性與乘坐舒適性等銷售特點，在銷售時向客人 解說分析，達到對品質的相對保障。 測試性能：耐久性能、爬坡性能、油耗性能、速度性能測試。 |
| 柒、試車行駛路線或區域說明： 試車路線：臺灣本島一般道路、高速公路及快速道路等。（全國行駛）懸掛第二類試車牌行駛於道路時，除應依計畫書所限行駛範圍、期間外，並應遵守各縣市道路主管機關公告禁行路線及道路交通號誌、標線、警告、禁制規定，並服從執行交通勤務之警察或依法令執行指揮交通及交通稽查任務人員之指揮。 |
| 公司行號、機關(構)名稱（章） | ○○有限公司**公司大印** | 負責人（章） | ○○○ **負責人小 章** |
|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編號: \_\_\_\_\_\_\_\_\_\_\_

使用試車牌照切結書

試車牌號碼：\_\_\_\_\_\_\_\_\_\_\_\_\_\_\_\_\_\_\_\_(監理機關填寫)有效期至：\_\_\_\_\_\_\_\_\_\_\_\_\_\_\_\_\_\_\_\_

試車牌照持有人(公司)： ○○有限公司 (公司行號名稱)

試車牌照持有人聯絡電話號碼： (0○) ○○○○-○○○○(市話與手機) .

公司地址： 6碼郵遞區號 (營登地址)○○市○○區○○路○號 .

|  |
| --- |
| 本公司授權使用試車牌照之指定員工 |
| 姓名 | 公司職稱 | 受僱日期 | 身分證號碼 | 持照種類 |
| ○○○ | 負責人 | ○○○.○○.○○. | A000000000 | 手排一般駕照 |
|  |  |  |  |  |
|  |  |  |  |  |

本公司 ○○有限公司 ，是上述試車牌照的申請人，現授權本公司聘用之員工

執行職務有需要時使用上述試車牌照，並進行試車業務事宜。

以上試車如有違反試車牌照相關規定，相關試車人員、車輛除依公路相關法規之規定裁處外，本公司應將試車牌照繳回並同意停止試車申請資格一年，特此切結。

**負責人小 章**

具切結人（代表人）：○○○ （簽章）

身分證字號：A○○○○○○○○○

**公司
大印**

車輛所有人：○○有限公司 （公司大小章）

公司統一編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